

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0577臺北市松山區延壽街401號
承辦人：賴佳虹
電話：27674496分機500
電子信箱：joyce91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介壽總字第1133003047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各校協助宣導參加113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開幕典禮暨選手之夜相關注意事項，請查照惠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113年3月12日北市介壽學字第1133001852號函接續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於113年4月20日舉行，請各校提醒索票同學，務必出席典禮且一律持票自北大門5號入口入場。當天入口處設有安檢站，請盡量勿攜帶隨身包以節省安檢時間，並提早到達小巨蛋以利14:00準時依序進場。
- 三、小巨蛋座位區禁止飲食(水除外，建議攜帶環保杯)，當天典禮結束後，18:05-18:45期間，2F及3F會場外攤位輕食區提供觀禮學生及民眾憑「票根」領取餐盒，領取餐盒後，請於走廊上食用完畢後再行入場。
- 四、小巨蛋座位區票券有限，未能取得足夠票券之學生、家長，可至全中運官網線上觀看。為呼應學生及民眾需求，



和平高中 1130417



選手之夜加發1,000張搖滾區票券於活動當天18:05在北大門5號入口處現場取票直接入場(限一人一票)。另請各校提醒家長與學生請勿違法購買黃牛票。

五、臺北市中等學校校長，請至北大門左側貴賓報到區報到，由中山女高接待組指引至紅2C座位區就座觀禮，無須持票入場。另請擔任本次運動會工作小組之學校，指派校內兩人（含校長）於15:00至小巨蛋南區入口集結代表執委會參加繞場，該執委會代表亦無需持票券入場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

裝

訂

線